

证券代码：430239

证券简称：ST 信诺达

主办券商：金元证券

北京信诺达泰思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支行申请贷款，贷款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伍佰万元，提款期一年，单笔贷款使用期限为一年。公司就该笔借款委托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宣武支行提供担保，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杨良春先生及其配偶周颖女士向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无偿提供名下房产作为抵押担保及无限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以最终签订的合同为准。

二、表决及审议情况

2025年6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本议案涉及关联方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关联交易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规定，本议案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关联方无需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第三十五条的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必要性以及对公司影响

上述贷款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为自身发展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对公司日常性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能够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不会对公司及股东利益造成损害。

四、备查文件

《北京信诺达泰思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信诺达泰思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6 日